

臺南市 114 年度市立中等學校教師市內介聘分發期程表

序號	時間	項目	承辦單位	說明
1	114 年 3 月 31 日(星期一)	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」教師數核算基準日。	教育局	由教育局依學籍系統資料核算。
2	114 年 4 月 1 日(星期二)	國中教師員額查核作業說明會。	教育局	1. 地點：永康國中。 2. 時間：下午 2 時 30 分。
3	114 年 4 月 7 日(星期一)	國中教師於原校轉任截止日。	本市各國中(含市立高中國中部)	不同類別教師欲互相轉任者，學校應將調整狀況經學校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務必報本局備查，若發現仍有違規任用事項，予以退回調整。(轉普通班、轉專任輔導教師由課程發展科備查；轉特教班由特幼教育科備查)。
4	114 年 4 月 8 日(星期二)	國中教師員額查核作業。	教育局	1. 地點：永康國中。 2. 分時段進行書面審查，詳細流程另行公告。當日請併同攜帶職章核對缺額。
5	114 年 4 月 9 日(星期三)	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提報參加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」之教師名單。	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(由教育局依本市介聘規範核算，並另行函文通知)	當日中午 12 時前，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」填報參加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」教師名單，並傳真中山國中【FAX：2139086】2134792#101 黃主任彙整，再回報教育局。
		超額學校提報建議超額教師名單。	超額學校	當日中午 12 時前，超額學校填報建議超額教師名單，並傳真中山國中【FAX：2139086】2134792#101 黃主任彙整，再回報教育局。
		超額學校提報所訂超額教師處理原則。		當日中午 12 時前，超額學校將所訂超額教師處理原則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(填報編號另行公告)。

序號	時間	項目	承辦單位	說明
6	114 年 4 月 10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一)	各中等學校第 1 次確認缺額數。	教育局、本市各 國中(含市立高 中國中部)	確認缺額最遲請於 114 年 4 月 14 日中午 12 時前，將紙本核 章後，掃描上傳至本局線上填 報系統。
7	114 年 4 月 10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一)	1. 參加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 劃之學校教師介聘」之教 師，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 資料、積分)，介聘網填報資 料 開放至 114 年 4 月 14 日中 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積分 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(介聘 網開放至 114 年 4 月 14 日下 午 4 時)。	因新設學校致 學區重劃之學 校(由教育局依 本市介聘規範 核算，並另行函 文通知)	1. 本介聘作業僅限因新設學 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 始得參加。 2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 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14 年 4 月 15 日攜至審查 會場接受審查。 3. 網址： https://match.tn.edu.t w/TP/
8	114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二)	參加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 之學校教師介聘」之教師提出 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14 年 4 月 15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予 受理)。	教育局、申請者	1. 地點：安慶國小 2. 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
9	114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二)至 114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五)	市內互調、三角調作業開始， 互調及三角調教師至欲調任學 校接受教評會審查(各校自訂 審查時間)。	參加互調、三角 調教師/調動學 校	互調及三角調經審查完成確 認調動後，於 4 月 18 日中午 12 時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 知中山國中及教育局(須含附 件)。
10	114 年 4 月 16 日(星期三)	1. 公告參與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 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」人員積 分及排序。 2. 公告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 之學校教師介聘」缺額(僅新 設學校缺額)。	教育局	公告時間：當日 22 時前。
11	114 年 4 月 17 日(星期四)	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 校教師介聘」作業。	教育局	1. 地點：安慶國小 2. 時間：上午 9 時 30 分
12	114 年 4 月 17 日(星期四)	參加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 之學校教師介聘」之教師至新 介聘學校接受教評會審查。	新介聘學校	若新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教 師，請新介聘學校最遲於 4 月 17 日下午 5 時前傳真至中 山國中【FAX：2139086】 2134792#101 黃主任彙整， 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

序號	時間	項目	承辦單位	說明
13	114 年 4 月 17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4 月 22 日(星期二)	「因新設學校致學區重劃之學校教師介聘」作業結束後，有意願至新設學校之他校教師至欲調任學校接受審查(新設學校自訂審查時間)。	參加調動教師、 新設學校	1. 新設學校 3 月 31 日 於校網公告審查原則。 2. 經審查完成確認調動後，新設學校最遲於 114 年 4 月 22 日中午 12 時前，函文對方學校並副知中山國中及教育局(須含附件)。
14	114 年 4 月 21 日(星期一)至 114 年 4 月 28 日(星期一)	1. 參加市內介聘教師(含超額介聘、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及一般介聘)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資料、積分)，介聘網填報資料 開放至 114 年 4 月 28 日中午 12 時，逾時不受理。積分審查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(介聘網開放至 114 年 4 月 28 日下午 4 時)。	申請者、各開缺學校	1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經相關人員核章後，於 114 年 5 月 1 日攜至審查會場接受審查。 2. 調出後開缺以積分審查當日確認之類別為準。 3. 網址： https://match.tn.edu.tw/TP/
15	114 年 4 月 24 日(星期四)	超額教師開缺協調會。	教育局、學校代表	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。
16	114 年 4 月 24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4 月 28 日(星期一)	各中等學校第 2 次確認缺額數。	教育局、本市各國中(含市立高中國中部)	確認缺額最遲請各校於 4 月 28 日下午 2 時前，將紙本核章後，掃描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。
17	114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三)	公告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、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及一般介聘)缺額。	教育局	公告時間：當日 22 時前。
18	114 年 5 月 1 日(星期四)	國中申請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、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及一般介聘)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14 年 5 月 1 日下午 4 時， 逾時不予受理)。 國中小暨幼兒園申請外縣市介聘教師提出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14 年 5 月 1 日下午 4 時， 逾時不予受理)。	教育局、申請者	地點：中山國中，詳細流程另行公告。

序號	時間	項目	承辦單位	說明
19	114 年 5 月 2 日(星期五)	公告各校參與市內介聘(含超額介聘、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及一般介聘)人員積分及排序。	教育局	公告時間：當日 22 時前。
20	114 年 5 月 6 日(星期二)	國中教師第 1 次市內介聘作業(含超額介聘、自願赴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教師介聘及一般介聘)。	中山國中	1. 地點：中山國中 2. 時間：上午 10 時
21	114 年 5 月 6 日(星期二)至 114 年 5 月 7 日(星期三)	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	新介聘學校	若新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教師，請新介聘學校最遲於 5 月 7 日下午 3 時前傳真至中山國中【FAX：2139086】2134792#101 黃主任彙整，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
		各中等學校第 3 次確認缺額數。	教育局、本市各國中(含市立高中國中部)	確認缺額最遲請各校於 5 月 7 日下午 3 時前，將紙本核章後，掃描上傳至本局線上填報系統。
22	114 年 5 月 9 日(星期五)	國中教師市內介聘確認會議。	教育局	1. 詳細時間及地點另行通知。 2. 參加人員：介聘甄選分發小組各委員。
23	114 年 5 月 23 日(星期五)前	建議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(外縣市)。	開外縣市缺之學校	原服務縣市學校通知調出教師攜帶證件至介聘學校接受審查。
24	114 年 5 月 23 日(星期五)	確認並傳送外縣市介聘教師名單。	中山國中	介聘學校最遲請於 5 月 23 日下午 3 時前傳真至中山國中【FAX：2139086】2134792#101 黃主任彙整。
25	114 年 6 月 18 日(星期三)	本市介聘學校書面通知市內介聘及他縣市調入教師報到。	各介聘學校	生效日一律自 8 月 1 日生效
26	114 年 6 月 25 日(星期三)至 114 年 6 月 26 日(星期四)	學校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。	教育局	

序 號	時間	項目	承辦單位	說明
27	114 年 6 月 25 日(星期三)至 114 年 7 月 1 日(星期二)	1. 國中小參加第 2 次市內介聘 教師至介聘網填報資料(基本 資料、積分),介聘網填報資料 開放至 114 年 7 月 1 日中午 12 時,逾時不受理。積分審查 當日不受理現場申請。 2. 學校人事人員進行初核(介聘 網開放至 114 年 7 月 1 日下午 4 時)。	申請者	1. 請列印線上填列之積分表 經相關人員核章後,於 114 年 7 月 10 日攜至審查會場 接受審查。 2. 網址： https://match.tn.edu.tw/TP/
28	114 年 7 月 2 日(星期三)至 114 年 7 月 4 日(星期五)	確認提報建議兼主任缺額數。	教育局	確認缺額最遲請開缺學校於 114 年 7 月 4 日下午 3 時前, 將紙本核章後,掃描上傳至本 局線上填報系統。
29	114 年 7 月 8 日(星期二)	公告建議兼主任缺額數。	教育局	
30	114 年 7 月 10 日(星期四)	國中小第 2 次市內介聘教師提出 積分審查(補件時間至 114 年 7 月 10 日中午 12 時,逾時不予受 理)。	教育局	1. 地點:安慶國小。 2. 時間:上午 9 時至 11 時 30 分。
31	114 年 7 月 14 日(星期一)	公告參加第 2 次市內介聘教師積 分及排序。	教育局	
32	114 年 7 月 17 日(星期四)	國中小第 2 次市內教師介聘。	教育局	地點:安慶國小。詳細時間另 行公告。
33	114 年 7 月 17 日(星期四)至 114 年 7 月 21 日(星期一)	市內介聘學校召開教評會審查。	新介聘學校	若新介聘學校不同意聘任教 師,請新介聘學校最遲於 7 月 21 日下午 3 時前傳真至中 山國中【FAX:2139086】 2134792#101 黃主任彙整, 逾時視同同意聘任。

註：以上期程若有異動，將公告於本局公告系統。